附件8：

××乡（镇）人民政府关于报送

2025年稻谷生产补贴面积的函

（参考格式）

县农业农村局、财政局：

根据《三江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三江侗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印发<三江侗族自治县2025年稻谷生产补贴实施方案>的通知》（三农业农村发〔2025〕××号）要求，我乡（镇）及时组织各村委及有关单位申报，并进行了核实、公示和汇总，现将汇总后的补贴面积随函呈报，请审核。

附件：1.××乡（镇）申报2025年稻谷生产补贴汇总表

2.各村委申报2025年稻谷生产补贴汇总表（复印件）

××乡（镇）人民政府

2025年××月××日